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3-062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裕高(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高公司”)于2011年6月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的360万股股票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质权人”)。(公告编号:2011-02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3,254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裕高公司质押给质权人的360万股相应增加至7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裕高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10%。

公司于近日收到《解除质押登记通知》,裕高公司质押给质权人的上述720万股已于2013年7月16日在中证登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裕高公司持有公司72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48%,尚有30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占裕高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4.24%)股票处于质押状态。(公告编号:2013-053)

特此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13-024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农业部植物营养与新型肥料
创制重点实验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农业部下发的《农业部关于公布增补农业部重点实验室(企业)依托单位名单的通知》(农科教发[2011]9号),农业部拟将公司作为依托单位承担建设农业部植物营养与新型肥料创制重点实验室。

农业部植物营养与新型肥料创制重点实验室将根据农业部重点实验室建设规划和公司战略发展要求,紧紧围绕新型肥料、高效施肥、植物营养与肥料效率等方面,开展创新研究,建成我国肥料行业技术创新、开放服务、人才培养为一体的研发平台,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实验室的建设,也将促进我国肥料行业技术进步、产业结构调整及植物营养与肥料学科的发展,实现肥料资源高效利用,为农业科技进步做出更大的贡献。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43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13-023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金重工”)于2013年6月15日收到阜新市新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第7期,会议议题为“研究区政府给予大金财政支持,扶持大企业发展事宜”。根据文件内容,为支持公司做大做强,快速发展,区政府决定给予500万元财政资金支持。

公司近日收到新邱区政府补贴款421万元,资金已划拨到公司账户。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资金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并计入公司2013年损益。具体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上述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3-022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7月3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何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何明先生请求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何明先生辞职后将在公司依法履行总监职务。

为了保证公司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的正常进行,董事会决定暂由公司董事长商晓波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限最长不超过三个月,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对何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268 证券简称:二重装重 公告编号:临2013-029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投资者问询事项及解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近期接受投资者问询的主要事项及回复情况整理并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向询问情况:

1. 2013年一季度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利润同比亏损幅度更大的原因?

2. 7月份四川连降暴雨引发洪灾,对公司是否有影响?

3.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进展,重组后是否会对上市公司进行整合帮助上市公司扭亏?

4. 公司解答情况:

对投资者有关询问事项,我公司均会及时接听、耐心解答、认真回复,并做必要记录,回复情况如下:

1. 2013年一季度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利润同比亏损幅度更大的原因。

回复:由于营业成本较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更大,导致2013年一季度收入较上年同期增

长但利润同比亏损幅度更大。
2. 7月份四川连降暴雨引发洪灾,对公司是否有影响?

回答:由于公司地处德阳地势较高,洪灾对公司未造成较大的直接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保持正常状态。

3.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与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进展,重组后是否会对上市公司进行整合帮助上市公司扭亏?

回答: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公司国资委批复,公司已于7月18日公告。公司将密切关注注事项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被搁置义务。重组事宜目前涉及中国二重重组短期内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实质性影响。

公司将继续努力为2013年扭亏而努力,并制定了公司2013年经营计划及扭亏措施,公司正根据实际情况推进实施。

特此公告。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公告编号:2013-034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1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用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方式进行理财投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一年以内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涉及的投资品种。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详细内容参见2013年1月2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

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0013-001)。

2013年5月22日,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期限为63天的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351期理财产品。

详细内容参见2013年5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0013-028)。

7月26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5,000万元和收益293,424.66元已如期到账。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天马精化 编号:2013-055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药品生产注册批件生产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和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和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收购了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股东的50%股权并依法履行了股权转让手续。公司按相关程序要求,向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了将甲胺等六个品种的生产地址由原来的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2号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路12号”的申请。

现公司收到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批件号:苏B201300178,文件同意将甲胺、琥珀酸派、氟康唑、氯霉素喷托维林、胞磷胆碱钠5个原料药品种的生产地址由原来的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2号”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路12号”的申请。

公司在交易完成后将根据相关规定对其实行吸收合并,公司按相关程序要求,向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了将甲胺等六个品种的生产地址由原来的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路199-2号”变更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路12号”的申请。

完成变更后,甲胺等以上5个原料药品种的企业为: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地址为: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路12号。

公司上述5个原料药品种的生产地址变更得通过审批,标志着公司吸收合并天马原料药取得重要进展,同时也是公司产业整合升级,发展原料药业务取得的重要进展。此后,公司将按照规定对上述5个原料药品种申请药品GMP认证,获得认证通过后,进入原料药的生产销售阶段。

在上述5个原料药获得药品GMP认证审核通过之前,该药品注册批件的获得,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天马精细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3-020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7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的董事7名,全体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担保的审批权限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香港子公司投资限额的议案》。

随着公司新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大,九安(香港)科技有限公司iHealth Hong Kong Labs, Inc.(下称“香港子公司”)原来的200万美元投资额已经不能满足实际运营中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对其增加投资不超过600万美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600万美元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分次投入。本次出资方式:货币,资金来源:本公司自有资金。

公司目前正全力进行业务的转型,即由传统电子血压计的ODM、OEM提供商转型为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个人健康管理产品开发商。公司HealthCloud移动互联网血压计、血糖仪、运动记录仪等健康系列产品以及母婴监护、智能安防等产品已经在欧美市场上市,后续将有更多型号的产品陆续上市。

与此同时,继在美国硅谷设立iHealth美国公司后,公司于今年在法国巴黎设立了iHealth欧洲公司,重点推动自主品牌iHealth在欧洲市场的开拓。未来欧洲公司在移动互联网产品上的推广力度会加大,短期所需的资金将会增加,因此香港子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储备。

本公司新增投资的审批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新部门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推进与医院的无汞血压计合作试点工作以及未来抢占汞柱血压计逐步淘汰后产生的巨大国内市场,公司拟设立无汞血压合作部专门负责此项工作。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3-021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同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对iHealth Labs(Hong Kong) Limited(九安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向中国银行布魯塞尔分行申请560万元美元的额外贷款额度,有效期为融资发生之日起12个月,公司同意为上述事项提供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iHealth Labs(Hong Kong) Limited(九安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港币272-284号兴业商业中心12楼1205-1208室

法定代表人:刘黎

成立时间:2011年11月8日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医疗卫生产品的开发和销售、投资控股、业务咨询等。

香港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200万美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香港子公司的总资产322万元人民币,净资产1149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2080万元人民币(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香港子公司的资金需要,支持香港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其向中国银行布魯塞尔分行借款560万元美元提供担保,有效期为融资发生之日起12个月。

本次担保对象香港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统筹境外市场新产品的销售工作,有助于公司自有品牌推广,并可以扩大公司在国际领域的知名度,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能控制其经营和财务,因此公司认为该担保风险较小。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1.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况。

2. 本次对外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56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5%。

五、备查文件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色纺 公告编号:2013-025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九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竞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交易概述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范围内参与土地使用权的竞购。根据相关规定,无须提交董事会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交易对方名称:九江市国土资源局开发区分局

2.交易对方地址:九江市浔阳区

3.交易标的概况

出让地块编号为DCGD2013017号,土地位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以东、鄱阳湖以北,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面积162.83,出让年限50年,规划指标要求容积率≤0.8,建筑密度≤40%,行政办公及生活配套设施用地比例≤7%,开工时间为成交后3年内动工建设,以主体建筑为基础开工为标准,建设周期24个月,产业方向高附加值纺织,投资强度≥150万元/亩,最低增幅

价为1亿元/亩的整数倍,土地竞买保证金1050.2535万元,出让挂牌交易时间为2013年7月26